人文学院

**中国史**

**一、适用学科、专业：**中国史（一级学科，历史学门类）

**二、培养目标**

本学科的硕士阶段培养旨在深化学生对中国史的认识并拓宽视野，重点培养学生的材料搜集、分析和写作能力，以适应各行业对相关人才的需求；也为学生接受中国史博士阶段的深造打好基础。

**三、学习年限 ：** 3年

**四、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**

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期间，需获得的学位要求学分不少于30。硕士生经指导教师和任课教师同意，可选修本系博士生培养计划中所列课程，并计学分。

获得转读博士资格的硕士生，还需要完成4学分的第二外国语与6学分的读书课程学分，这类硕士生在硕士阶段应修满不少于40学分。

**1.公共必修学分课程（5学分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| （60680012） | 2学分 |  |
| * 自然辩证法概论 | （60680021） | 1学分 |  |
| * 第一外国语（基础部分） | （60640012） | 2 学分 |  |

**⒉ 学科专业要求学分课程（22学分以上）**

1. 基础理论课（≥3学分，考试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 历史学理论与实践 | （90610213） | 3学分 |  |
| * 史学理论著作选读与研究 | （80613613） | 3学分 |  |

1. 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（≥6学分，考试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 中国思想史研究 | （70610393） | 3学分 |  |
| * 中国古代史文献 | （70612653） | 3学分 |  |
| * 出土文献选读 | （70690153） | 3学分 |  |
| * 西方思想史研究 | （70610403） | 3学分 |  |
| * 中国学术史研究 | （80613603） | 3学分 |  |
| * 中国近现代史文献研读 | （70612423） | 3学分 |  |

1. 选修课程（≥13学分〔本系≥7,外系=6〕，考试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 中西文化交流史 | （80611352） | 2学分 |  |
| * 近现代中外关系史专题 | （7061264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国近现代史专题 | （7068004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国古代史专题 | （70690123） | 3学分 |  |
| * 欧美史专题 | (80614102) | 2学分 |  |
| * 亚洲史专题 | (80614092) | 2学分 |  |
| * 俄国史研究专题 | （80615483） | 3学分 |  |
| * 中日文化交流史 | （8061171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专书研究 | （8061518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国学术与思想研究专题 | （8061406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国近现代思想与社会研究专题 | （8061200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外经济史 | （7061125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国社会文化史研究 | （80613702） | 2学分 |  |
| * 中国近现代经济史专题 | （80612983） | 3学分 |  |
| * 儒学与现代性 | （80615602） | 2学分 |  |
| * 《说文》导读（上） | （80615353） | 3学分 |  |
| * 《说文》导读（下） | （80615503） | 3学分 |  |
| * 古文字研究 | （80614393） | 3学分 |  |
| * 经济史史料学 | （80613513） | 2学分 |  |
| * 其他院系的课程 |  | 6学分 |  |
| * 第二外国语 |  | 4学分 |  |

注：计划转读博士及已获得转读博士资格的硕士生，则须修习第二外国语，并达到博士生阶段的测试要求。具体语种应征求导师意见。

**3、学术与职业素养课程（≧1学分）**

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课程 （62550031） 1学分

科技伦理 60610152 2学分

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 80613163 3学分

**4、必修环节（2学分，考查）**

 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 （69990021） 1学分

 学术活动 (69990031) 1学分

1. **读书课程（6学分，针对获得转读博士资格的硕士生）**

原始资料研读 3学分

国内外研究文献研读 3学分

以上两课以导师规定内容，学生自行研读，定期与导师讨论的方式进行，最终考查方式为提交论文或研究报告，在硕士生第三年进行，计入学分，不列入公开选课名单，论文或研究报告需提交系教学主管存档。

**6、补修课程：**

本专业直读生不用补修，其他脱产学生由教研组或导师指定1至2门历史专业本科课程，列入个人培养计划，记非学位课要求学分。

根据专业培养和学位论文写作需要，在导师的指导下，可选择本系、外系的其他相关课程[[1]](#footnote-1)，计入学科专业要求学分。鼓励跨学科选课。选修跨学科课程应注重学习的系统性，一般应修习该学科的概论、学术史与方法论三类课程。

若本系、院与学校所提供课程无法满足硕士生研究方向的需要，经导师与研究生院批准，可以申请修习外校相关专业的课程，学分可计入学科专业要求学分。

**五、论文**

硕士研究生从选题报告通过到申请论文答辩不少于1年。

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要求查阅一定数量的文献资料，写出不少于8000字的书面报告，内容包括文献综述和选题报告两部分。选题报告会由教研组组织，至少有3位硕士生导师参加。考核成绩包括书面报告成绩和口头报告成绩两部分。

硕士学位论文要能运用一手材料，论证必须逻辑合理，最终完成的论文应当具有一定的原创性；要求在材料、方法、视角、结论等的某一方面对所探讨的论题有所推进。

论文必须严格遵守学术规范，采用明白无误的方式区分他人的贡献与自己的见解。

原则上论文的字数要求在3-5万之间，文字应平实、流畅，文风严肃。

论文要求写作规范，内容划分、注释、参考书目格式等应符合本学科的通用要求。

**六、其他**

1. 硕士研究生必须参加10次以上的学术活动，其中2次为跨专业的学术报告，每次应有500字以上的小结，经导师签字后自己保存，申请答辩前交教学办公室记载成绩。
2. 在学期间发表论文的要求，执行研究生院的有关规定。

1. 如思想史方向可以选修哲学系的中国哲学史、思想史类课程；古代史方向可选修中文系的文学史、美术学院的美术考古、艺术史等课程；等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